寫的一章 是上最

難

在國際文壇上,林語堂 (1895 – 1976) 是一位知名度極高的作家,曾被美國文化界列為「20世紀智慧人物」之一。他堅持用英文寫作向外國人直接介紹中國文化,一生出版過三四十種英文著作,每一部作品通常都有七八種版本,其中《生活的藝術》從 1937 年發行以來,在美國已出到四十版以上,英國、法國、德國、意大利、丹麥、瑞典、西班牙、荷蘭等國的版本同樣暢銷四五十年而不衰。 1986 年,巴西、丹麥、意大利都重新出版過,瑞典、德國直到 1987年和 1988 年仍在再版。

作為推動中國文化走向世界的先驅者,林語堂為中西文化的交流所進行的 鍥而不捨的努力,使他的影響早已超越國界。1989年2月10日,美國總統布 殊對國會兩院聯席會談到他訪問東亞的準備工作時,說他讀了林語堂的作品, 內心感受良深。布殊說:「林語堂講的是數十年前中國的情形,但他的話今天對 我們每一個美國人都仍受用。」布殊的話表明,林語堂至今還在影響著美國人 的「中國觀」。

幽默大師「以自我矛盾為樂」

林語堂不僅是享譽國際的作家,也是首位以「幽默」名動世界的中國人。 上世紀的 1970 年七八月間,國際筆會第三十七屆大會在韓國漢城(今首爾)召 **ii** 近幽者默:林語堂傳

開。會議的中心議題之一是「幽默」。美國小說家厄普戴克 (John Updike)、法國批評家梅雅 (Tony Maye)、南朝鮮詩人李殷相等人,先後以「幽默」為題做了發言。他們的報告都有相當高的學術水平,但聽眾們卻覺得這些發言學術性有餘,而文藝性不足,結果使討論「幽默」問題的會場裡缺少了最重要的東西:幽默。然而,一位中國作家的精彩發言,令人耳目一新,改變了會場的氣氛。這位中國作家輕鬆自如地引證了古今中西的各種幽默現象,暢談了自己幾十年來研究幽默的心得體會。他的題為《論東西文化的幽默》的發言,博得了與會者的一致好評,掌聲經久不息。五年之後,也就是 1975 年,在國際筆會第四十屆大會上,這位在第三十七屆國際筆會上出盡風頭的中國作家林語堂,當選為國際筆會總會副會長,並被提名為諾貝爾文學獎的候選人。

林語堂也是「中國現代文學史上最難寫的一章」。這是林語堂在《論語》時代的夥伴徐訏在《追思林語堂先生》一文中所發出的感慨。徐訏的感慨倒不是故作驚人之筆,凡是涉足過林語堂研究的人,幾乎都有此同感。林語堂的「難寫」,主要在於他本人思想、性格、氣質、興趣、愛好的多重性、複雜性和矛盾性。他集古今中外各種文化因素於一身,看似中西結合,卻又不中不西,又中又西。任何事情,哪怕是一件芝麻綠豆的生活瑣事,林語堂都會借題發揮小題大做。比如,戴甚麼帽子,穿甚麼鞋,吃甚麼菜,等等,只要他有興致,都可以變成東西文化衝突或兩種文化比較選擇的大題目。別人所極力掩蓋的,正是他著意要暴露的;別人夢寐以求的,他卻不屑一顧。他不僅不迴避自我的矛盾,而且以「一團矛盾」自詡自樂。

除了自我「一團矛盾」以外,林語堂也是中國現代文學史上爭議極大的人物。「五四」新文化運動以來,中國文化界經歷了一次又一次的分化。如果說,魯迅成為無產階級的文學家是代表了分化的一種結果,那麼,林語堂的複雜經歷則體現了分化後的另一種結果。在「五四」以後,左右雙方都以「輿論一律」為己任的年代裡,林語堂是為數不多的堅持發出自己的聲音、拒絕失語的獨立人士。因此,就成為左右雙方輪番交替攻擊的靶子:時而把他當作盟友,加以拉攏;時而又把他視為不馴服的挑戰者,口誅筆伐。褒之者說他是「一代哲人」

值得注意的倒是,不論是讚賞他還是批判他的人,不約而同地都公認一個事實:林語堂一生的主要活動是把中國文化介紹給世界,又把世界文化介紹到中國。正如他為自己做的一副對聯中所說:「兩腳踏東西文化,一心評宇宙文章。」

對於我,一個傳記作者來說,我的責任是說真話。在這本《林語堂傳》中, 我力圖如實地描繪這「一團矛盾」中的各種矛盾,令讀者了解一個真實的林語堂。在風風雨雨的六十多年中,林語堂始終堅持獨立思考,不隨波逐流,不趨 炎附勢,堅守知識分子的獨立人格,這是他留給後人、特別是中國當代知識界 最珍貴的精神遺產。

「禁區裡吃螃蟹」—— 與林語堂結緣

從上世紀二三十年代開始到六七十年代的四十多年間,林語堂雖然在國際 上享有很高的聲譽,但他在國內一直是個有爭議的人物。從五十年代起,中國 人首先是從魯迅的作品中知道林語堂的名字,那些有關「打落水狗」或批判「幽 默」的片面註解,造成了一代人對林氏的第一印象。實際上,一般人在五六十 年代根本讀不到林語堂的原著原文。

要說我對林語堂的關注還得從《流派論》說起:《近二十年中國文藝思潮論》的作者李何林先生,是我現代文學入門的導師——二十世紀五十年代後期,我在南開大學圖書館的開架閱覽室中,找到一本封面已破爛不堪的《近二十年中國文藝思潮論》,於是「五四」時期流派蜂起的景象又展現在我的面前,我動心

iv 近幽者默: 林語堂傳

了……然而,在那樣的歲月裡,不可能從事甚麼流派研究。直到二十世紀八十年代初,我著手撰寫《中國現代文學流派論》的有關章節時,才幸運地承續了中斷了二十多年的思路,並且陰差陽錯地「誤入」了當時還被視為學術禁區的林語堂研究領域。

我驚訝地發現:原始的史料與文學史上的流行觀點之間,竟有如此的距離。這樣,林語堂和他的「一團矛盾」,對我來說就成了一個「謎」。為了解開這個「謎」,我閱讀了所能找到的林語堂的全部論著,查閱了數以千萬計的資料,走訪了林疑今、周劭、章克標、徐鑄成、施蟄存、陶亢德等耄耋老翁,及時搶救和發掘了一批珍貴的史料,並在我的著作中運用了這些資料。同時,在前後長達十年時間裡,為了追尋林語堂的足跡,我先後尋訪了福建平和縣、廈門鼓浪嶼、廈門大學、上海、北京、重慶北碚、台北陽明山、香港等地,對林語堂生活過的地方進行實地調查。

1991 - 1993 年我曾受聘於林語堂故鄉閩南地區的華僑大學,當時,形成了一個以華僑大學海外華人研究所為核心的林語堂研究的學術群體。雖然,由於人員流動,這一學術群體只有短短兩年壽命,但是,他們的學術成果已得到海內外同行專家的充分肯定。

1994年10月,我應邀赴台北參加紀念林語堂誕辰一百週年學術研討會時,有幸與林語堂的家屬林太乙夫婦、林相如女士等人直接交流,並與林氏在台灣的大弟子黃肇珩、馬驥伸夫婦以及台灣的學者專家們就林語堂研究直抒胸懷。我不僅在大會上宣讀了論文,而且還針對各種尖銳的提問,進行了熱烈的爭辯。在陽明山上的林語堂紀念館裡,我飽覽了台灣學者的研究成果。

1995年8月,應香港作聯曾敏之先生和中華文化促進中心之邀,我赴港做了《林語堂的幽默情結》的學術報告。香港電台也就林語堂研究問題,對我做了半小時的採訪報道,此時,正值林語堂誕辰100週年。因為按公曆計算,到1995年才真正是林氏誕辰百週年。

2007 年 12 月,在漳州召開的林語堂國際研討會上,我與萬平近先生同被 譽為「林語堂研究領域的開拓者」。作為一個中國現代文學研究者,我為林語堂 研究在這些年來取得的成果而感到出自內心的喜悦。

作為最早一批在林語堂研究的禁區裡吃螃蟹的人,近三十年來,我已發表和出版了有關林語堂的專著十冊,研究論文、人物傳記、隨筆雜感等,合計四五百萬字;在北京、上海、台灣、香港以及美國等地多次接受電視專訪。然而,每次為一篇文章或一本著作畫上最後一個句號時,我從來沒有鬆口氣的感覺。也許是徐訏的那句話——「林語堂是中國現代文學史上最難寫的一章」——給了我無形的壓力。我總覺得,我,或者說我們,與這位博學的文化名人之間,有著一條歷史的溝。要跨越這條溝,必須付出時間、精力和勇氣。

在這本《林語堂傳》脱稿之際,除了感謝前面提及的那些師友之外,我還要感謝香港地區的曾敏之先生、廬瑋鑾女士、潘耀明先生,台灣地區的嚴鼎忠先生、李寬裕先生、林添福先生,新加坡的槐華先生,美國的非馬先生,北京的李志強先生、陳漱渝先生、姚錫佩女士,天津的顧傳菁女士、紀秀榮女士和上海的姚以恩先生、水渭亭先生,特別還要感謝那些出版拙著的出版界朋友和有關的「無名英雄」。

在拙著撰寫過程中,我運用了林語堂本人的作品、自傳,林太乙的《林語 堂傳》和萬平近的研究成果,以及許多有關回憶紀念文章中的原始資料,特此 説明,並致以謝意!

一個人的命運,實際上是理解他的人和不理解他的人的交叉感應的反映。 因此,我要感謝在我學術研究的不同階段一切理解我的人,特別是三十年來和 我風雨同舟的妻子陳維莉女士,如果沒有她的理解,我就不可能像現在這樣 的工作和生活,所以,最後,我謹將本書獻給她和那些曾陪伴我度過寂寞長夜 的夢。

> 施建偉 2019年1月

序:中國現代文學史上最難寫的一章 施建偉 i

第一章 頭角崢嶸的夢想家 1

山地的孩子 / 一個夢想主義的家庭 / 頭角崢嶸的夢想家

第二章 生活在雜色的世界裡 17

生活在雜色的世界裡 / 外國傳教士的影響 / 父親的「家學」/ 去廈門上學 / 第一次見到外國兵艦 / 聖約翰大學的高才生 / 不能當牧師 / 教會學校的雙重影響

第三章 曲折的浪漫史 39

賴柏英/陳錦端/廖翠鳳

第四章 清華學校裡的「清教徒」 49

清華學校裡的「清教徒」/初識「有一流才智的人」/辜鴻銘的啟示

第五章 「在叢林中覓果的猴子」 65

出國留學 /「在叢林中覓果的猴子」/ 告別哈佛大學 / 在法國和德國 / 獲得博士學位

第六章 《語絲》所孕育的文壇新秀 81

重返北京/初涉文壇/躋身於「任意而談」的語絲派/在《語絲》的搖 繁裡成長/反對「勿談政治」

第七章 與警察搏鬥的「土匪」 105

女師大學潮/用竹竿、石塊與警察搏鬥/以「土匪」自居/關於「費厄 潑賴」的討論/「痛打落水狗」

第八章 「打狗運動」的急先鋒 123

「三一八」慘案/痛悼劉和珍、楊德群/怒斥「閒話家」/「打狗運動」 的急先鋒/從「任意而談」到任意而「罵」/被列入了「通緝名單」/加 入了南下的行列

出任廈大文科主任/國學研究院的「窩裡鬥」/惜別魯迅/魯迅離開後的風波

第十章 國民政府外交部秘書 167

在「寧漢對立」時來到武漢/目睹了風雲變幻的時局/在「寧漢合流」後離開武漢

第十一章 追隨蔡元培先生 173

從武漢到上海/重逢魯迅/受到蔡元培器重/深受學生愛戴的英文 教授

第十二章 《剪拂集》和《子見南子》 181

《剪拂集》:對《語絲》的懷念/《子見南子》掀起軒然大波

第十三章 「教科書大王」的癖嗜 193

「教科書大王」和「版税大王」/「南雲樓」的誤會/對中文打字機的癖嗜

第十四章 創辦《論語》半月刊 211

提倡幽默/在邵洵美的客廳裡/兩位得力的助手

第十五章 中國民權保障同盟的「宣傳主任」 221

「土匪」心又復活了/抗議希特拉的暴行/面對總部和胡適的矛盾

第十六章 歡迎蕭伯納 229

上海颳起一股「蕭」旋風/與蕭伯納共進午餐

第十七章 楊銓被暗殺以後 235

血濺亞爾培路/他沒有參加入殮儀式,但參加了出殯下葬儀式/「要談女人了!」和《論政治病》

第十八章 「有不為齋」齋主 241

暢談「讀書的藝術」/ 憶定盤路四十三號(A)的庭園 / 廖翠鳳是位賢內助 / 「有不為齋」的獨特情調

第十九章 活躍於文壇的「幽默大師」 261

論語派的主帥/退出《論語》編輯部/《人間世》創刊/關於「論語八仙」種種

第二十章 與賽珍珠相遇 285

賽珍珠是個「中國通」/接住賽珍珠拋來的球/《吾國吾民》在廬山脱稿/《四十自敘》

第二十一章 「據牛角尖負隅」 295

生活裡不完全是鮮花和掌聲 / 和魯迅「疏離」/「欲據牛角尖負隅以終身」

第二十二章 向外國人介紹中國文化 309

《吾國吾民》一炮打響/舉家赴美

第二十三章 人生旅途上的新航程 317

臨別贈言/對美國文明的感受/與魯迅等人在《文藝界同人為團結禦 敵與言論自由宣言》上簽名/「西安事變」在美國的反響

第二十四章 《生活的藝術》暢銷美國 327

東西文化比較研究觀的總綱/推出「生活的最高典型」的模式/異想天開的「公式」/幽默大師的玩笑/「每月讀書會」的特別推薦書

第二十五章 盧溝橋的炮聲傳到大洋彼岸 341

林語堂深信中國必勝 / 廖女士擔任了婦救會副會長 / 勇敢者的足跡: 全家爬上了冒煙的活火山 / 從佛羅倫斯到巴黎

第二十六章 《京華煙雲》問世 351

「我在寫一段非常傷心的故事」/「現代中國的一本偉大小説」/ 林語堂心目中的理想女性姚木蘭 / 約請郁達夫譯成中文

第二十七章 懷念戰亂中的故國 361

巴黎上空戰雲密佈 / 把錢存入中國的銀行 / 撫養六個中國孤兒

第二十八章 從法國到美國 367

在國際筆會上聲討希特拉/出名後的苦悶/從一個奇特的視角闡述中國古代的妓女、姬妾

第二十九章 回到抗戰中的故國 373

在香港痛斥日、汪/到國外去為抗戰做宣傳/向「文協」捐獻私宅/ 以抗戰為背景的《風聲鶴唳》

第三十章 再回抗戰中的故國 383

提出治世藥方的《啼笑皆非》/在大後方高談東西文化互補/《贈別左派仁兄》

第三十一章 美國出版商的警告 391

懷著雙重的抱憾離國/何應欽給過他兩萬美金嗎?/接受三所美國大學的榮譽博士稱號/林語堂的苦惱

第三十二章 發明中文打字機的苦與樂 399

發明中文打字機的苦與樂/面臨傾家蕩產的絕境

第三十三章 林語堂和蘇東坡 407

他最偏愛的作品:《蘇東坡傳》/蘇東坡是他的精神榜樣

第三十四章 在坎城 417

在海邊別墅「養心閣」/反映華僑愛國主義精神的《唐人街》/把孔子和老子做比較/明快打字機最後的命運

第三十五章 塑造理想的女性 427

《杜十娘》與《朱門》/李香君、芸娘、李清照

第三十六章 和賽珍珠決裂 435

林語堂後悔莫及 / 林、賽的政治分歧

第三十七章 南洋大學校長 443

南洋大學建校新加坡/提出當校長的條件/校長和校董會的衝突/談判/決裂

第三十八章 醫治受傷的心靈 457

醫治妻女們受傷的心靈/虛構了一個烏托邦的「奇島」/林氏筆下的武則天

第三十九章 鄉情:濃得化不開 469

初訪台灣/反對「兩個中國」的陰謀/《匿名》和《從異教徒到基督教徒》

第四十章 美食之家 475

「伊壁鳩魯派的信徒」/和張大千的友誼/中西美食文化比較

第四十一章 盡力工作,盡情作樂 483

盡力工作,盡情作樂/一個旅行愛好者/釣魚的樂趣

第四十二章 《紅牡丹》和《賴柏英》 491

應邀在美國國會圖書館做報告/中南美洲六國之行/一本「香豔」小說:《紅牡丹》/鄉情和愛情的疊合:《賴柏英》/《逃向自由城》與《無所不談》

第四十三章 歸去來兮 509

慶祝七十大壽/再訪台灣/不能自已的鄉情

第四十四章 陽明山麓的生活 517

陽明山麓有一塊「生活的藝術」試驗田 / 在台北結交的朋友們 / 請黃女士處理私人信件

第四十五章 他是一個「紅學家」 523

林語堂和《紅樓夢》/喜愛中國書畫

第四十六章 「金玉緣」 531

「金玉緣」/個性截然不同的一對夫婦/陰陽互補的美滿婚姻

第四十七章 活躍於國際文壇 541

在國際大學校長大會上暢談東西文化的調和/林語堂與國際筆會的歷史淵源/國際筆會第三十七屆大會上的《論東西文化的幽默》

第四十八章 五十年前的夙願 547

主編漢英字典/陽明山麓的「有不為齋」/煙斗是他生命的一部分/寫 作是一項艱苦的腦力勞動/林語堂的孔子觀

第四十九章 悲劇發生在幽默之家 559

中風的「初期徵兆」/長女自盡/廖翠鳳患了恐怖症/《念如斯》

第五十章 「一團矛盾」 569

在台港兩地歡慶八十大壽/總結一生的《八十自敘》

第五十一章 在最後的日子裡 579

發生在聖誕節前夕的事 / 念念不忘六十年前的戀人陳錦端 / 在最後的 日子裡 山地的孩子 / 一個夢想主義的家 庭 / 頭角崢嶸的夢想家

林語堂,幼名和樂,又名玉堂。1895年10月10日,也就是光緒二十一年農曆 八月二十二日,誕生於閩南漳州平和縣阪仔村。

父親林至誠,祖籍原在漳州北鄉五里沙,1880年前後來阪仔傳教,遷居這裡。 但在林語堂的文章裡,被稱為「家鄉」和「故鄉」的,不是五里沙,而是平和縣阪仔村。

平和縣地處博平嶺山脈南段,境內崇山峻嶺,層巒疊嶂。一千米以上的山峰就 有六十四座之多,而五百米以上的山嶺也有二百二十一座。蜿蜒綿貫的雙尖山把全 縣分為西北和東南兩大塊。

秀水總是和雄山相伴。在縱橫交錯的山脈下是星羅棋佈的河網,全縣有大小河 溪一百三十多條,呈現出放射狀的水系特徵。被林語堂稱為家鄉的阪仔,位於西溪 河谷,是群山環抱中的一塊肥沃的盆地。

阪仔又稱「銅壺」[®],在阪仔村附近有座「銅壺宮」,是當地林氏的族廟。「銅壺宮」 裡供奉著封神榜裡的趙公明的神像。在村邊的大路旁,還有一座「阪庵」,庵門口掛 著一位秀才題的「銅壺滴漏」的木匾。阪仔別稱「銅壺」是因「銅壺宮」而來,還是先 有「銅壺」的別名,再築「銅壺宮」,這就不得而知了。

阪仔南面是十尖山,遠山綿亙,無論晴雨,皆掩映於雲霧之間,極目遙望,山峰在雲霞中忽隱忽現。北面,石起山如同犬齒盤錯,峭壁陡立,危崖高懸,塞天蔽日。傳説,那山巔上的一道大裂痕,是神仙經過石起山時,一不小心把大趾誤插在石壁上所留下的痕跡。這大自然的幻術,曾為童年的小和樂構築了無數神奇的夢想。

美麗的西溪橫穿阪仔,河床寬闊,兩岸相距約一百多米,但常年有水的主航道 僅二十多米寬。枯水季節,婦女們都直接到河床中間去洗衣、洗菜。那由鵝卵石和

¹ 林語堂在許多中文著作中都說「阪仔又名東湖」。因為「東湖」和「銅壺」閩南話語音相近,林語堂久離家鄉,只記住發音,而把「銅壺」寫成「東湖」,這也是可以理解的。

砂土構成的河床,是水牛的棲息地,也是林語堂弟兄們幼年時嬉樂的天堂。乾涸的河床,遠山近水,牧童水牛,捶衣嬉逐,構成了阪仔獨有的民情圖和風景畫。

西溪雖有急流激湍,但不深。在那沒有現代化公路的年代裡,河流是阪仔的主動脈,這裡離廈門一百二十公里,坐船要花費三四天時間。漳州西溪的「五篷船」只能到小溪,由小溪到阪仔約有十二三公里,還須換乘一種很小的輕舟。

林語堂出生於阪仔教會生活區內的一間平房裡。屋旁邊是大小禮拜堂、鐘樓、 牧師樓等西洋式的建築,周圍有荷花池、龍眼樹、蘭花樹、水井、菜地,以及那為 小和樂的童年生活增添了不少樂趣的「後花園」。這些都是教會的財產,林家不過借 住在這裡而已。

在阪仔,小和樂常常走到溪邊,遙望遠處灰藍色的群巒,在陽光下炫耀著自己變化多端的服飾,觀賞著山頂上的白雲,一邊變幻著柔軟的身段,一邊任意地漫遊。 老鷹在高空盤旋……

有時,小和樂攀上高山,俯瞰山下的村莊,見人們像螞蟻一樣小,在山腳下那方寸之地上移動著。這壯觀的山景,令他敬畏,使他感到自己的藐小。他常想:怎樣才能走出這深谷?越過山峰的世界是甚麼樣的呢?成年後,每當他看到人們在奔忙、爭奪時,兒時登高山俯瞰「螞蟻」的情景又浮現於他的眼前,他回味著兒時所感受到的大自然的壯美和神秘,以及人的藐小,他認為自己的一切靈感和美德都是阪仔山水所賦予的:這雄偉的高山雕塑著他的個性,激發了他豐富的藝術想像力,是他一生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的藝術源泉。在他的審美趣味和思想性格裡,隨時都可以發現阪仔山水的倩影。正像許多人都願意稱自己是自然之子那樣,林語堂一再自翻是「山地的孩子」。

大自然的博大神秘,大自然的神聖純潔,陶冶著他幼小的心靈,大自然的靈氣溶入了他的血液。這個山地的孩子,在不知不覺中以故鄉的山水作為他觀察世界、體驗生活的唯一參照系。後來,他之所以會把紐約的摩天大樓看作是細小得微不足道的玩具,就是來自童年時對高山的記憶。正如他在《回憶童年》中所說:

生長在高山,怎能看得起城市中之高樓大廈?如紐約的摩天樓,說他「摩天」,才是不知天高地厚,哪裡配得上?我的人生觀,就是基於這一幅山水。人性的束縛,人事之騷擾,都是因為沒有見過,或者忘記,這海闊天空的世界。要明察人類的藐小,須先看宇宙的壯觀。

無限深情地懷念家鄉的山水,這是林語堂創作中久盛不衰的題材。他相信,自然是他的力量之源,家鄉的山水是他的藝術生命和思想信仰的一個有機組成部分,已經「進入」了他「渾身的血液」^①,成為他身體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一個人降世以後,他的生存環境是陶冶性格的第一張溫床。林語堂在風景秀麗的阪仔山谷度過了一個歡樂的童年,他在所有的自傳、回憶文章中,總是反覆強調他之所以成為現在這樣的一個人,全部仰賴青山,他的思想、觀念、性格,以至人生觀、美學觀、世界觀的形成,完全得之於閩南阪仔的秀美的山陵。在《四十自敘》中,林語堂又用詩的語言把這種自然的陶冶力絕對化了。他說:

我本龍溪村家子,環山接天號東湖; 十尖石起時入夢,為學養性全在茲。

在林語堂的筆下,阪仔的山水具有大自然的奇妙的魅力,披上了一張神秘的面紗。雖然這裡不無誇張的成分,但是,阪仔,確是林語堂藝術生命的一個源頭。

後來,到了古稀之年,林語堂在《回憶童年》中再談幼時所受的各種影響時,就 比較全面和客觀了。他說童年時對他影響最深的是三個方面,「一是我的父親,二是 我的二姐,三是漳州西溪的山水」。不再把一切都歸之於青山了。

俗話說風箏飛得高是靠了線的牽引。而「牽引」林語堂的,是一根由多股不同

① 林語堂:《賴柏英》。

質地的棉紗合成的優質「線」。

林語堂的家庭是組成這根「牽引線」的主要「棉紗」。

家庭是社會的細胞。在19世紀末和20世紀初的中國,林語堂的家庭是社會母體中一個有特徵性的細胞。與一般中國家庭相比,林家所以顯得特殊,是因為父親林至誠既是一個虔誠的基督教牧師,又是一個崇拜儒家同時具有維新思想的人。凡是到過林家的人,幾乎都有一個共同感覺,在林家,兩種文明並存的例子,俯拾皆是:

四書五經、聖賢經典和教會的《聖經》放在一起;

《鹿洲全集》《聲律啟蒙》等線裝古籍和美國傳教士林樂知介紹西方文化的譯著、油印的各種報紙共同佔據著書架的空間;

林牧師在教堂佈道時所穿的黑色長袍和牧師太太的裹腳布同在一屋;

客廳裡,一面掛著一幅彩色石印的光緒皇帝像,一面掛著一幅外國人像畫,畫 上一個年輕的西方姑娘笑盈盈地捧著一頂草帽,裡邊裝滿了新鮮的雞蛋;

林太太的那隻古色古香的針線籃裡,一個中國主婦所必備的全套縫紉工具和一本美國婦女的家庭雜誌常年放在一起。外國雜誌的光滑的畫頁被林太太利用來存放 各種不同顏色的繡花線。

提起林家在社會母體中的特殊性,還得從林語堂的祖父母一代說起:林語堂的祖父是漳州北郊貧瘠的五里沙村的農民。1865年,太平天國侍王李世賢的部隊撤離漳州地區時,祖父被徵為挑夫,隨軍撤退,從此,杳無音信。後來,祖母再婚,但子女卻仍然姓林。祖母是個虔誠的基督教徒,同時也是一個身強力壯、勇敢無畏的農婦。有一次,她曾經用一根扁擔打退十多個土匪的襲擊,在封建意識籠罩下的農村,也可算得上是一個有傳奇色彩的女中豪傑了。

父親林至誠,自幼和母親相依為命,窮苦的家境逼迫他在生活中苦鬥。他是一個善於經營的小販,平時賣甜食,每逢雨天,他根據漳州人喜歡在雨天吃油炸豆的習慣,臨時改賣炸得又鬆又脆的豆子。他還是一個有耐力的好挑夫,常不辭勞苦地把五里沙的竹筍挑到二十公里外的漳州出售。有時,也挑米去牢獄出賣。

林至誠肩膀上有一個醒目的肉瘤,這顆由扁擔磨壓出來的肉瘤記錄著一次辛酸的經歷:林至誠十二三歲時,他那信奉基督教的母親,決定以兒子的汗水來證明自己對教會的忠誠,要林至誠無償地為一位牧師搬運行李,全程約八九十公里。在教堂裡,以動人的詞藻描繪博愛、平等的天堂,説起來並不費事;而身體力行地在人世間構建這座天堂,卻比宣講《聖經》要複雜得多。看來,那位牧師並不想在這個小挑夫身上實踐上帝關於博愛平等的理想。所以,他和他的太太不僅把衣服、鋪蓋全交給小挑夫搬運,而且,牧師太太又把一些瓶瓶罐罐和一隻三四磅重的瓦爐也壓到林至誠的肩上。當她把每一件可放的東西都放進挑擔裡以後,這個毫無憐憫心的女人卻悠然地說:「小夥子,你很好。你挑得動。這樣才不愧是條好漢。」^①

然而,廉價的讚美絲毫也沒有減輕小挑夫肩上的重量,這一副超負荷的重擔, 終於使林至誠的肩膀上留下永遠抹不掉的疤痕。不但林至誠一生難忘那副擔子的折 磨,就連他的子女——林語堂們也都永生牢記父親肩上的疤痕。

這個疤痕,使林至誠獲得了為人「務須行善」的教訓。從此,他深曉肩挑重擔的滋味。「因這緣故,他對於窮人常表同情」[®]

直到晚年,他還敢於路見不平鼎力相助。由於他見義勇為,有一次幾乎同一個收稅的人打起來。起因是為了一個賣柴的老漢,那老漢費了三天工夫到山裡砍了一擔柴,足足跑了二十里路,到墟場才賣了二百文銅錢,而那抽稅者竟要勒索一百二十文。恰巧林至誠經過此地,目睹稅吏敲骨吸髓的劣跡,他仗義執言,上前干涉,於是雙方惡語相侵,圍觀者也越來越多。林至誠是位明曉事理的牧師,他知道,搬弄教堂所宣揚的天堂或地獄的誡諭,是無法使利慾熏心的稅吏回心轉意的,只有現實生活裡與之有切身利害關係的權威,才會使對方有所顧忌。於是,林至誠威脅說要告到縣裡,這一招果然奏效,稅吏的氣燄頓時收斂,並故作姿態地表示因尊重這位頗有聲望的老牧師的意見,減少了稅金。事後,只要提起這件事,林至誠

① 林語堂:《八十自敘》。

② 《林語堂自傳》。

還怒氣沖天,耿耿於懷。

二十四歲那年,林至誠進入教會神學院,這是他生活的一個轉折點。1880年前後,他受教會派遣來到阪仔的基督教堂,任「啟蒙伴讀兼傳福音」。

在林語堂的印象裡,父親前額稍高,下巴端正,鬍鬚下垂,並不健壯。有一次,外出傳道,出汗過多,回家時沒有及時把汗水擦乾,竟然因此而患肺炎,幾乎送命。他會一時衝動,在月色皎潔的夏夜走到農民們乘涼的橋頭上,向聚集在那裡的人傳道。和教會的同事們在一起時,常常可以聽到他那爽朗的笑聲。他幽默詼諧,在教堂裡傳教時,也會忍不住說笑話,是個富於想像的樂天派,銳敏而熱心,常為鄉民解決爭端,還喜歡為人做媒。林語堂還記得父親最喜歡講外國傳教士塔拉瑪博士在廈門傳教時的一個笑話:

當年的教堂裡是男女分坐,各佔一邊。在一個又潮又熱的下午,他(指塔拉瑪博士)講道時,看見男人打盹,女人信口聊天兒,沒有人聽講。他在講壇上向前彎著身子說:「諸位姐妹如果說話的聲音不這麼大,這邊的弟兄們可以睡得安穩一點兒了。」[®]

林語堂認為父親林至誠在長老會的牧師中,「以極端的前進派知名」,其實,所謂「前進」是相對而言的。從林至誠敢於接觸西方文明和維新思想這一點上,他的開放態度比那些盲目排外者的拒斥態度當然要「前進」得多。然而,林至誠把洋教士灌輸給他的基督教文化當作拯救中國人靈魂的福音,這與當年的民主主義革命家相比,那頂「極端的前進派」的桂冠顯然應該屬於後者,而不屬於林至誠。儘管如此,從熱心「西學」熱心「維新」的角度來看,林至誠的思想是開明的,他一心贊成光緒的新政,支持「百日維新」運動,一直把光緒的畫像掛在客廳牆上。另一方面,他如飢似渴的向西方追求新知識的自覺性,感動了他的好朋友、外國傳教士范禮文博

① 林語堂:《八十自敘》。

士,范博士向他提供了許多介紹西方宗教文化和科學文明的書刊。在這些書刊的導遊下,林至誠進入了一個充滿遐想的新天地。從此,林至誠醉心於設計一個又一個理想的方案,決心要把全家所有的男孩子都送進教會中學、教會大學,直到出國留學。如此龐大的計劃,對於一個每月只有二十塊薪俸的鄉村牧師來說,近乎夢想。

父親的夢想,是小和樂兒時經常享用的精神美餐。林語堂和他的弟兄們是幸運的,因為他們有一位雄心勃勃的父親,他們是父親夢想的直接受益者。夜深人靜,父親坐在床上,孩子們圍在他的身邊。父親挑著床頭的油燈,口吸旱煙,像講故事似的,津津有味地敘述德國柏林大學或英國牛津大學的情況。他如數家珍地稱讚著外國大學的長處,介紹各國的風土人情、科技知識。當時,飛機剛發明,在西方也還是罕見的新玩意。可是,林至誠雖然從未見到一架真正的飛機,竟能詳細講述飛機的構造原理、結構形狀和飛行情況等等。小和樂聽得著了迷。

不了解情況的外人見林至誠如此見多識廣,甚至以為他是剛從歐美歸國的留學生呢。其實,有關外國的情況,林至誠全部取材於教會寄給他的那些書刊。一半是轉述書報上的資料,另一半則是合理想像下的發揮。每天晚上,父親都要向林語堂弟兄幾個描繪外國的那些新奇而又陌生的事物,一幅幅五彩繽紛的畫面充塞了林語堂的腦海,在林語堂幼小的心田裡,播下了一大把希望的種子,他多麼希望有朝一日能身臨其境地漫遊父親所描繪的那片樂土!

到世界上最好的大學去留學,這是父親為兒子們編織的夢,在潛移默化中,成 了兒子們自己的夢。於是,全家分享著同一個夢。

「夢想」溝通了全家,小和樂就生活在這樣「一個絕對的夢想主義的家庭」[©]之中。在父親的熏陶下,全家都變成了夢想家。雖然,夢想家們並沒有意識到出國留學和一個月薪二十元的窮牧師的經濟實力之間有多少距離,但是他們的「夢」是認真編織的。父親和藹可親,不是擺出家長的威嚴向孩子們強迫灌輸自己的夢想,而是把林語堂弟兄們當作共同目標的追求者,一起籌劃和商討。父親興奮得閃閃發光的

① 林語堂:《從異教徒到基督教徒》。

眼神,使林語堂對前途充滿信心。樂觀主義,像一股強大的熱流,填滿了理想和現 實之間的溝壑。

一個不能輕易實現的希望,對於空想家來說,不過是失望的先聲而已。但對於 執著的追求者,希望卻像發芽的種子,充滿春意。「望子成龍」的林至誠,不辭勞苦 地在希望的土地上辛勤耕耘。功夫不負有心人,他是應該有所收穫的。

事實證明,林至誠不是那種躺在夢幻裡自我陶醉的人。從開始編織理想圖案的那一天起,他就頑強地奮鬥不息。第一步,他把林語堂的大哥、三哥送到鼓浪嶼的救世醫院醫科學校就讀,二哥送到上海聖約翰大學學習。為湊齊入學的最低費用,他忍痛變賣了在漳州的唯一祖產——一座小房子。簽約的時候,他忍不住流淚了,淚珠滴濕了契約紙。父親為實現「夢想」,無私地奉獻了一切。

不久,二哥在聖約翰大學畢業,留在聖大任教,便又資助林語堂進入了聖約翰大學。林語堂又幫助了弟弟,像傳遞接力棒似的,父子相傳,兄弟相助,再加上爭取到的獎學金,鄉村窮牧師的幾個孩子,竟然奇跡般地都獲得了進大學深造的機會。特別是林語堂,還出洋留學,得到碩士、博士的學位,載譽而歸,把父親的「夢想」變成了真實的現實。

林至誠是一個充滿自信的樂天派,是他,為林語堂指出了通向大海的航道。幾十年後,當林語堂馳騁文壇的時候,誰會想到,他起步於一位鄉村牧師設計的一連串「夢想」之中。

林語堂的母親叫楊順命,出身貧寒,雖然長得並不好看,但在小和樂的心目中, 這是一位溫柔謙讓天下無雙的慈母。她從未罵過他,她給予了林語堂無限的母愛。 林語堂曾用無限深情的筆調來描繪他那引以為自豪的母親:

說她影響我甚麼,指不出來,說她沒影響我,又瞻之在前,忽焉在後。大概就是像春風化雨。我是在這春風化雨的母愛庇護下長成的。我長成,我成人,她衰老,她見背,留下我在世。說沒有甚麼,是沒有甚麼,是沒有甚麼,但是我之所以為我,是她培養出來的。你想天下無限量的愛,是沒有的,只有母愛是無限量的。

這無限量的愛,一人只有一個,怎麼能夠遺忘?◎

十歲那年,林語堂弟兄三人離開阪仔到廈門鼓浪嶼讀書。為節省往返旅費的開支,三兄弟寒假也沒有回家,整整一年離別母親,開始不大習慣,常常想家,想母親。但男孩就是男孩,林語堂很快就沉溺於豐富多彩的學校生活之中。到暑假臨近時,林語堂越來越感到世上沒有任何事情能夠代替回到母親身邊的那種快樂。終於盼到了放假回家的這一天,他們乘船沿西溪逆流而上,愈接近阪仔,河水愈淺,船速也愈慢。三兄弟再也忍受不住這緩慢的船速,當離家還有一二里遠時,他們乾脆跳下船去,沿河岸拚命奔跑。途中,他們反覆計劃如何去見母親,一個説,在門外大喊一聲:「我們回來了!」另一個說,裝出一個老乞丐的聲音戲弄母親,向她要一點水喝;第三個人說,匿入家裡,見到母親時突然大聲叫喊,嚇她一跳……然而,一見到母親,他們的第一個反應是不顧一切地投入母親的懷抱,路上精心策劃的那些「詭計」,早已丢到九霄雲外。

母親的文化程度不高,卻能看懂閩南語拼音的《聖經》。她為人老實直率,不擺牧師太太的架子,富有同情心,見到烈日下汗流浹背的路人,她會請人家到家裡歇涼。平時讓農民到家來喝杯茶,也是常事。

她是一位有八個孩子的母親,繁重的家務累得她精疲力盡,一到晚間,兩隻腳 連邁過門檻的力氣都沒有。她對子女們獻出了天高地厚般的慈愛,子女對她也感德 報恩。林語堂十來歲的時候,兩位姐姐就代替了母親的大部分家務勞動。

慈愛的母親和幽默成性的父親,這天賜的機遇,難得的搭配,合成了一個快樂的家庭,使林語堂幸運地獲得了一個歡樂的童年。小和樂自幼沐浴在愛的陽光下——父親的愛、母親的愛、兄弟姐妹們的愛——這是一個和睦友愛的家庭。這情深似海的家庭用愛滋潤著林語堂的心田。

小和樂生性頑皮,又絕頂聰明,父母特別疼愛他。父親每天早上在教堂佈道

① 林語堂:《回憶童年》。

後回家,母親就把煮好的豬肝麵端到疲倦的父親面前,父親吃了幾筷便喊小和樂過來,由父子兩人分享麵條。這碗豬肝麵,「味道好極了!」在林語堂的記憶裡,兒時與父親共享的那碗豬肝麵是世上最鮮美的佳餚。

林家有兄弟六人,兩個女兒,林語堂在家裡排行第五。大哥林孟溫,二哥林玉霖,三哥林和清(憾廬),四哥早年夭折,弟弟林幽;大姐瑞珠,二姐美宮。與林語堂關係最密切的是比他大四歲、屬虎的二姐,林語堂在二姐「半母半姐」的疼愛下度過了愉快的童年。在家裡,二姐對他的影響僅次於父親。

小和樂和二姐相親相愛,二姐是他童年時最友好的遊戲夥伴,同時,她又像母親一樣關照著小和樂的溫飽飢寒。姐弟倆常是一對頑皮的小搭檔。有一次,他倆讀過林紓的翻譯小說後,就把那些異國的奇聞軼事重新排列組合,姐弟倆共同編造出一個情節曲折而又恐怖冒險的故事。這是林語堂在文藝創作上的最初嘗試。這部沒有記錄下來的「處女作」,在母親那裡獲得了良好的效果。母親饒有興味地欣賞著姐弟倆所講述的故事,真以為是一部世界名著中的片斷。母親的受騙,更激發了小作者們的創作熱情,姐弟倆愈編愈有勁,隨編隨講,每天為母親編講一段,像現在的電視連續劇似的。久而久之,終於露出破綻,母親如夢初醒,恍然大悟地喊起來:「根本沒有這種事,你們是來逗我樂的。」說完哈哈大笑起來,又急忙用手捂住嘴——因為她牙齒殘缺,所以每逢在大庭廣眾面前發笑時,總是用手捂著嘴,這是習慣。看著母親捂嘴笑的樣子,姐弟倆開心極了,因為他們「創作」的目的,就是為了使母親快活。

小和樂是一個頭角崢嶸而且喜歡惡作劇的孩子,調皮的和樂便常利用父母的寵愛故意撒嬌搗亂。比如,有時,兄姐們都安分守己地準備功課,他卻不守規矩,獨自跑到院子裡玩耍,母親對這個頑皮的孩子束手無策。這時,二姐便當仁不讓地出來管教他,說來也怪,小和樂居然會馴服於二姐的軟硬兼施之下,正是:一物降一物。當然,也有例外的時候。有一次,小和樂與二姐爭吵過後,被關在門外,不許他進家門,他便從窗外扔石頭進去。叫道:「你們不讓和樂進來,石頭替和樂進來。」還有一次,他和二姐爭吵,淘氣的林語堂急中生智想出一個報復二姐的「妙計」:他

鑽入後花園的一個泥洞,像豬一樣在裡面打滾,目的是要弄髒自己的衣服,爬起來後,他得意地對二姐喊道:「好啦,現在你要替我把髒衣服洗乾淨了!」——因為,按照家務分工,二姐承擔著為全家人洗衣服的任務。

二姐和小和樂所玩耍的那些別出心裁的遊戲,是林語堂童年生活裡燦爛的一頁,而二姐激勵他讀書成名的願望,更是難忘的一課。二姐聰明美麗,刻苦好強,父親在油燈下所編織的那些「夢想」深深地打動了她的心。飛出阪仔,翱翔在遼闊的天空,這是林家孩子們的共同願望,也是二姐的心願。她從鼓浪嶼毓德女校畢業後,希望能到福州的教會學校升學。但父親算了一筆賬,即使免交學費,僅是川資雜費,一年至少要六七十元,實在力不從心。因為,林至誠有八個孩子,他立志要使男孩子都受高等教育,直到出國留洋,女孩子便只好讓她們走「女大當嫁」的老路了。父母多次給二姐提親。晚上,父母到二姐房裡,只要一提起婚嫁之類的話題,二姐馬上吹滅油燈,轉身睡覺。一直拖到二十一歲,在當地人眼裡已經是「老姑娘」了,才勉強答應出嫁,而在這之前,這位未婚夫已經苦苦追求二姐多年了。二姐上大學的「夢」夭折了,父親感到內疚,林語堂則覺得自己之所以能升學,只因為是個男孩,佔了便官,擠掉了二姐升學的機會,對此,林語堂深感慚愧。

1912年的夏秋之交,林至誠一家同乘帆船沿西溪而下。兩岸青山綠水,風景秀麗,美不可言。在以往的每次航程中,林語堂都盡情地飽餐這山川的靈氣,欣賞月夜的景色。薄暮時分,航船停泊江中,船尾總有一小龕,插幾根香,敬媽祖娘娘和關聖帝的神位。夜色蒼茫中,遠處漁船的篝燈明滅,隔水飄來悠揚婉轉的簫笛聲,船夫抽著旱煙,喝著苦茶,向林語堂講述古老的傳說和久遠的故事,林語堂曾多次陶醉在這良辰美景之中。然而,此刻,依然是這樣的帆船,也依然是這樣的景色,但林語堂的心情卻異常沉重。因為,這同一條船上,載著去上大學的林語堂,也載著出嫁的二姐。林語堂獲得的深造機會,正是二姐失落的夢,同一個命運之神卻做了如此不公正的安排。所以,一路上,林至誠全家都在情感的漩渦裡顛簸,無心享受大自然賜予的美景。

六十多年後,林語堂對這次不尋常的航行仍記憶猶新,他以深沉的筆調追憶了

當年的情景:

那年,我就要到上海去讀聖約翰大學。她也要嫁到西溪去,也是往漳州去的方向。所以我們路上停下去參加她的婚禮。在婚禮前一天的早晨,她從身上掏出四毛錢對我說:「和樂,你要去上大學了。不要糟蹋了這個好機會,要做個好人,做個有用的人,做個有名氣的人。這是姐姐對你的願望。」我上大學,一部分是我父親的熱望。我又因深知二姐的願望,我深深感到她那幾句話簡單而充滿了力量。整個這件事使我心神不安,覺得我好像犯了罪。她那幾句話在我心裡有極重的壓力,好像重重的烙在我的心上,所以我有一種感覺,彷彿我是在替她上大學。第二年我回到故鄉時,二姐卻因患鼠疫亡故,已經有八個月的身孕。這件事給我的印象太深,永遠不能忘記。^①

姐弟倆那次感人肺腑的告別,使林語堂銘心刻骨,永世難忘。他暗暗下定決心:不辜負二姐的期望,要「讀書成名」。以後,無論在何時何地,無論到了甚麼年齡,只要一提起那四角錢,他都忍不住要流淚。他說:「我青年時所流的眼淚,是為她流的。」

小和樂自幼就是個出名的野孩子,他的哥哥弟弟們也幾乎沒有一個不調皮的。 林家的那一群男孩,在阪仔人眼裡,都是些長著「頭角」的小搗蛋。他們的出格行為 曾在阪仔長期流傳。那是在 1907 年前後 ——

阪仔的基督教堂竣工以後,教堂前的鐘樓上掛著一個美國人捐贈的大鐘。正是 這口大鐘,使林語堂弟兄們在阪仔人心中留下了不可磨滅的印象。

那時,每逢做禮拜,洪亮的鐘聲不斷傳遞著異域文化對中國傳統文化的衝擊 波,這衝擊波驚醒了、同時也激怒了沉睡中的阪仔傳統社會。有人公開罵,有人腹

① 林語堂:《八十自敘》。

誹。終於,一些敵視教會的村民開始行動起來了。1908年前後,由一個落第的儒生 牽頭,用募捐集資的辦法,在教堂的同一條街上,修建了一座佛廟。原來也打算掛 一口大鐘,與教堂的鐘對峙,後來由於種種原因,改用一隻大鼓代替。

一個禮拜天,教堂像往常那樣鳴鐘。忽然,從廟裡傳出一陣鼓聲,打鼓的儒生 說:「耶穌叮噹佛隆隆。」決心要用鼓聲來壓倒鐘聲。林語堂弟兄幾個自然站在教會 一邊,他們跑上鐘樓,拚命地拉繩打鐘。林家的孩子們年幼力薄,而那儒生雖然是 個鴉片鬼,但畢竟是成年人,若一對一地單兵作戰,孩子們顯然不是成年人的對手。 可是,機靈的孩子們採用車輪戰的辦法:一個人累了,便下去休息,由另外一個來 接替。幾個孩子輪流不斷,只要鼓聲不停,他們便繼續拉繩打鐘,一個儒生怎麼鬥 得過這一群沉醉在競賽樂趣中的孩子呢!在儒生眼裡,這場「鐘鼓之爭」內含著深不 可測的意義,而在林家兄弟眼裡,這不過是一場有趣的遊戲。而只要是有趣的遊戲, 小和樂不是「主謀」也是積極的參加者。

可是,從某一個禮拜天起,那鼓聲突然消失了。原來,那個失業的窮儒生為了 吸鴉片,把大鼓賣掉了。放假時,林家的孩子們回到阪仔,本打算再在「鐘鼓之爭」 中顯一番身手,豈料大鼓已經「失蹤」,他們就以「勝利者」自居,而阪仔居民也為 再也無法觀賞那勢鬧的對台戲而掃興。

若干年後,阪仔的老年人還不時地追憶當年鐘鼓齊鳴的場面;又若干年過去了,當年「鐘鼓之爭」的目擊者所剩無幾,而教堂、鐘樓以及林語堂的故居均已蕩然無存,唯有那口外國運來的大鐘靜悄悄地躺在院落的一角……^①

「鐘鼓之爭」使林至誠的孩子們以頑皮而聞名阪仔。幾乎誰都知道,林家孩子中 最頑皮是那個名叫和樂的小男孩,他那智力型的惡作劇,曾使銘新小學的老師毫無 辦法。

有一次,學校考試,在閱卷過程中,老師驚訝地發現全班學生都輕而易舉地得

① 1989年初,筆者到阪仔訪問時,發現了這口鐘。據知情者介紹,1958年大煉鋼鐵時,曾擬將它作為 廢鐵熔化,但因無法打碎,才未被毀。

到了高分,老師為學生們的突飛猛進而欣慰時,又覺得事情有點蹊蹺,明知有「鬼」,卻不知道「鬼」在哪裡,而學生們都在暗暗好笑。原來,考試的前一天,林語堂潛入教師的住所,偷看了試題。老師也想到了泄密的可能,於是把可疑對象逐個排除,但就沒有懷疑到林語堂身上。因為,林語堂一向是成績優異的高才生,他不需要複習就可以考得高分,從不把考試當一回事。教師斷定林語堂沒有「作案動機」,所以,一開始就把他排除在懷疑對象之外。然而,正是這個穩拿高分的優生,為了表示對考試的輕視,也為了尋開心,故意去偷看試題,讓全班同學人人都得高分。

大作家並不是天生的。林語堂也是經過長期的千錘百煉才達到散文家和小説家的寫作水平。銘新小學的作文老師曾批評過林語堂作文行文的拙笨,評語是一句文言文:「如巨蟒行小徑。」林語堂覺得這句評語很有意思,便自言自語,重複地念著:「如巨蟒行小徑,如巨蟒行小徑……」突然,靈感來了。這是對對子的靈感:「似小蚓過荒原」的下聯自然而然地脱口而出。成年以後,每每回想起這一副偶成的對聯,林語堂總感到非常得意。

一個「頭角崢嶸」的孩子!似乎成了人們對小和樂眾口一詞的評價。那麼,他 到底有哪些「頭角」呢?頑皮嗎?好惡作劇嗎?這些都是孩子的通病,也許有人認為 這根本算不上「頭角」,因為這是孩子的天性……實際上,對小和樂來說,他不斷編 織的一個又一個新奇的夢、孩子的夢,這才是真正屬於小和樂自己的「頭角」。

林語堂自詡有一個夢想家的父親和一個夢想主義的家庭,在這夢想家的搖籃裡,小和樂的頭頂上曾升起過無數個彩色的夢。童年時代的小夢想家為把夢想變成現實,曾做過許多有意義的嘗試:

他夢想當醫生,要發明包醫百病的靈丹妙方。他認真地試驗著,配製了一種治外傷的藥粉,取名為「好四散」,不顧兩位姐姐的取笑,小和樂自信「好四散」有藥 到病除的奇特功效。

他夢想當發明家,常到碼頭上去觀看來往鼓浪嶼的小輪船,船上的蒸汽引擎使 他很感興趣。他還想依照虹吸原理製造一架抽水機,讓井裡的水自動流進菜園裡。 苦苦鑽研數月之久,最後因為有一個關鍵問題無法解決,只得暫時放棄發明抽水機

的打算。

他夢想長大後開一個「辯論」商店,因為小和樂是一個有辯論才能的孩子,哥哥們稱他為辯論大王。他想發揮自己善於言辭的優勢,像擺擂台似的,提出辯論命題,向人挑戰,或接受別人的挑戰。

他夢想成為一個全世界聞名的大作家。幼時,小和樂曾天真地對父親說:「我要寫一本書,在全世界都聞名……」1903年,八歲的小和樂為實現當作家的願望,偷偷地學習創作。他的第一部「作品」是一本有趣的「教科書」,這自編的「教科書」倒還真有點獨特的風格,採用一頁課文接著是一頁插圖的體例。與看圖識字的幼兒教材有相似之處,又不盡相同。因為小和樂採用文言文的三字經的形式來編寫自己的「教材」,第一頁上寫著:

人自高 終必敗 持戰甲 靠弓矢 而不知 他人強 他人力 千百倍

另一頁上編寫了一隻蜜蜂因採蜜而招到焚身之禍的故事。一天,大姐發現了小和樂的這本「處女作」,所有的兄弟姐妹都爭相傳閱。大家都覺得小和樂的作品十分有趣,因此,一見林語堂就逗趣地背誦:「人自高,終必敗……」使這位胸懷大志的小夢想家害臊得抬不起頭來——七十年後,1975年4月,在國際筆會第四十屆大會上,林語堂被選為國際筆會總會的副會長,他的長篇小説《京華煙雲》也在這次大會上被推舉為諾貝爾文學獎的候選作品。當年小夢想家不知天高地厚的夢想竟奇跡般地變成了現實。

飄在空中的和浮在水上的夢想,可能永遠是個夢;但如果夢想的種子落在奮鬥的土壤裡,就會唱出希望之歌。這希望的春芽,雖然藐小,卻青翠欲滴,孕育著一個偌大的綠色的世界,這就是小和樂的那些彩色的夢的結果。

生活在雜色的世界裡/外國傳教士的影響/父親的「家學」/去廈門上學/第一次見到外國兵艦/聖約翰大學的高才生/不能當牧師/教會學校的雙重影響

早在一千二百年前,林語堂的家鄉閩南地區便是唐代對外貿易的重要口岸; 宋元時代,對外交往尤其發達,時與近百個國家和地區通商貿易。閩南泉州港曾與 亞歷山大港並稱為世界東方兩大貿易港,港灣外船舶雲集,僑居泉州一帶的外國商 人、傳教士、旅遊者數以萬計。

在舊中國的黑暗歲月裡,天災人禍逼迫著飢民背井離鄉出海求生,最近的目的 地當然是海峽對岸的台灣。所以,現在的台灣同胞多半是從福建漳州、泉州一帶遷 去的。有的則遠涉重洋,漂泊到世界各地。據史籍記載,林語堂的出生地漳州平和 縣,遠在明代就有人出國謀生。在輸出勞動力的同時,異域文化也因此找到了滲透 到這封閉國土裡來的縫隙。平和縣的番薯,就是明萬曆年間(1573 – 1620)從「呂宋」 (即菲律賓)引進的薯種。可見,林語堂的家鄉自古以來就是中外交往的走廊。而鴉 片戰爭以後,這裡也和中國沿海的許多地方一樣,成為多種文化碰撞的交會地帶。

林語堂誕生的時候,閩南和中國其他地方一樣,被儒家思想——中國傳統文化的主導意識——支配了幾千年。這裡的鄉民,除孔孟之外,還常常提到朱熹,但不要誤以為漳州人對這位宋代名儒有特殊的好感,而是由於朱熹在八百年前出任漳州知府時,曾用心良苦地制定了一套實施「男女大防」的嚴密措施,以致到林語堂童年時代,還可以領略朱熹當年政績的遺風:那時,阪仔每家每戶的門口,都掛著一面竹簾子。婦女們只能躲在屋子裡隔著竹簾往外看,而在外面街上的人,都無法看到裡面的內情。以斷絕男女交往的徹底性而言,這是其他地方所無法攀比的。據説,這些都是朱熹為阪仔鄉民定下的規矩。對此,寧可信其有,因為,中國的儒家一向肯在「男女大防」上狠下功夫的,朱老夫子既是一代名儒,自然要表示出他對「男女授受不親」的聖人遺言堅信不疑,「竹簾」的創舉,不過是略施小技而已。

科舉盛行的時候,福建的讀書人向來是科場上最厲害的競爭者。在這片古老的 土地上,以科舉取勝,讀書做官,被公認為天經地義的事,因此,在這種文化氣氛 的熏陶下,林語堂一家以「讀書成名」為座右銘,就不足為奇了。

父親林至誠,對一切西方的東西皆有興趣,並自覺地追求新的知識。但在一般中國人眼裡,牧師林至誠一家人,不過是「把靈魂抵押給了洋人」的洋教徒罷了——今天,似乎不必再簡單地把這種反感一律斥之為保守的排外思想,因為,鴉片戰爭以來,世界列強一直是以堅船利炮來顯示西方文化的特色的,對於和大炮鴉片同時登陸的洋教士和他們手中的《聖經》,大多數中國人有一種本能的反抗心理。這裡,有對外來侵略的正義反抗,自然也不可避免地摻雜著被扭曲得變形的民族意識。

看來,大紅大綠,黑白分明,這只是畫家調色板上的色彩,而歷史的色彩,從 來就是雜色的,因此,就不必期望生活在雜色世界裡的人只呈現出一種色彩。

林語堂曾不止一次地衷心感謝教會對他的培養,他特別感激幾位外國的傳教士。首先是那位身高六英尺的范禮文博士。范禮文博士夫婦是林語堂幼年時第一次接觸到的外國人。這對洋教士夫婦來阪仔時,就住在林家的樓上,他們的生活起居,引起了林語堂的極大興趣。從他們吃的牛油罐頭到他們所掉下的一個發亮的領扣兒,都使林語堂感到十分新鮮。

與那難聞的牛油氣味同時進入林家的,是范禮文夫婦帶來的大批宗教書報,從此,異域文化的氣息就永遠留駐在林語堂家中。范禮文把著名的外國傳教士林樂知和他的華人助手蔡爾康等人翻譯的大批書籍帶到林家,激起了林語堂全家對西方文明的熱烈嚮往。在這些著譯的精神媒介下,林語堂一家興奮地漫遊於異域文化的殿堂,做著出國留洋的美夢。林樂知的著譯影響了林語堂一家的命運,決定了林語堂的生活道路。

林樂知(1836-1907),二十四歲那年由美國監理公會派到中國,在中國傳教四十七年之久,曾獲得清政府廣方言館的「欽賜五品銜」,後來又得「欽加四品銜」。他不僅會講中國話,看中國書,而且能用中文寫作。除創辦與主編報紙外,林樂知還在上海創建了中西書院,並協助了中西女塾和蘇州東吳大學的建校。1887年,林樂知積極參加廣學會的創立工作。他出版過各種著作四十多種,比較著名的是《中

東戰紀本末》《五洲女俗誦考》等。

1868年,林樂知出版了《中國教會新報》週刊,1875年改名為《萬國公報》。該刊明言:「本刊是為推廣與泰西各國有關的地理、歷史、文明、政治、宗教、科學、藝術、工業及一般進步知識的期刊。」可見,《萬國公報》所刊內容已遠遠越過教會新聞的範疇,而是向中國輸入西方文明的一條傳送帶。《萬國公報》的經常撰稿人除林樂知外,還有韋廉臣、李提摩太、慕維廉、狄考文、艾約瑟、李佳白、潘慎文、花之安等著名的外國教士。這份報刊全盛時,曾發行過四千份,在19世紀末葉的中國,這是一個空前的數字。林語堂的父親便是它的最忠實的讀者,報上內容為林至誠提供了編織「夢想」的豐富材料。

林樂知等外國傳教士「文字佈道」的目的是:要以西方文明來改造中國的現實。 維新運動時,廣學會的傳教士們自稱是維新派最好的朋友,而維新派也把傳教士們 辦報紙、立學堂、譯西書等工作當作傳播「西學」「西法」的主要媒介。可是,戊戌 變法以後,林樂知卻在《萬國公報》撰文聲明:自己和康有為梁啟超沒有多大關係。

顯然,林樂知的「文字佈道」中所傳播的「西學」「西法」,是失真變形了的西方文明。然而,當年,林語堂一家正是把這些哈哈鏡裡的圖像當成了西方文明的真身,囫圇吞棗地全盤吃進。林語堂在回憶往事時說:「有一個在我生命中影響絕大、決定命運的人物——那就是外國教士 Young J. Allen(按:中國名字林樂知),他自己不知道他的著作對於我全家人有何影響。」林語堂又說,父親「藉林樂知的著作而對於西方及西洋的一切東西皆極為熱心,甚至深心欽羨英國維多利亞後期的光榮,決心要他的兒子個個讀英文和受西洋教育。」^①

遠在閩南山村裡的林語堂一家,肯定不會知道林樂知在同文書會第六屆年會 上,有過一次坦白的發言。林樂知在發言中承認,自己所做的一切,不過是為了改 造中國人的頭腦。如果當初就了解到這些,難道林語堂還會去崇拜這個居心叵測的 洋人嗎?林樂知在年會上說:

① 《林語堂自傳》。

……我認為現在是我們工作的緊要關頭,我和別人多年來都和這個工作發生 過關係。我們已經得到了很大的進展,最主要的令人鼓舞的事是思想的同化。我 們來到這裡已經有了很長的一個時期,我們中有的作為商人,有的作為傳教士。 顯然,不論從商業的觀點或傳教的觀點來說,中國人接受我們的教導都是很慢的。 我們注意到他們雖然是剛剛開始在同化我們的思想,他們買我們的商品或購買外 國製造的東西,同時也在學著去做這些事情,只要他們開始學習和自己製造,我 們就會發現有一種同化外國思想的傾向。就我們的宗教工作來說,我想他們有接 受這種思想並加以採用的自發的和自然的傾向。中國人現在已開始接受我們的教 導和採納我們的觀點,以此來適應他們的需要。我認為這很容易從他們的已取得 的成績中得到證明,當他們的認識和信念到了一定的程度,他們就會接受甚至對 一切所能運用的東西全部接受。我們就是要使本會對那樣一個目的作出很大貢獻, 接觸他們的信念,把辦法擺在他們的面前,鼓勵他們採用。這對他們對我們和對 全世界都有實際的好處。這個國家的健康的發展將有利於全世界,所以我們做的 雖然還很少,但我們是在為造福中國和全人類的偉大事業而工作。^①

可惜,包括林語堂父子在內的所有中國人,在當時都無法了解傳教士們的廣學會、同文書會活動的內幕。所以,林語堂對林樂知們的感激,顯然是抽掉了林樂知們的主觀動機,而是從自己受益的客觀效果上來說的。

這也不錯,沒有林樂知們的提倡,就不可能有為林語堂提供就讀機會的教會學校;沒有林樂知們的傳播媒介,林語堂父子們就得不到「西學」「西法」的知識——哪怕是經過哈哈鏡的變形後失真了的「西學」「西法」——林語堂所說的「決定命運」,自然是指林樂知們傳播的「西學」激發了林家父子們一個個遙遠的彩色的夢。當夢想變成現實時,夢中人便去感謝提供夢境的林樂知們,表面看來,這一切倒也順理成章。不過,這也難怪,因為光緒皇帝和康有為、梁啟超等維新派首領都視林

^{(1) 《}同文書會年報·第六號(截止 1893 年 10 月 31 日)》、《出版史料》1989 年第 2 期,第 51 頁。

樂知們為知己,更何況是年幼無知的林語堂呢!

林語堂六歲啟蒙,父親把儒家的經典著作當作小和樂的啟蒙讀物。一到假期, 林家就變成一座別具一格的家庭學校。

清晨起來,小和樂與男孩子們一起擔任打掃庭園和屋子的工作,還要從井裡汲水注滿水缸,再澆灌菜園。用水桶下井打水是要掌握一定的技巧的,不然任憑你怎樣晃動,水就是進不到桶裡去。經過多次失敗,小和樂總結了打水的經驗:等靠近水面時,再讓水桶慢慢傾斜……林語堂覺得打水很有趣,但滿滿的一桶水對一個幼童來說是個沉重的負擔,況且廚房裡的那隻大水缸要十二桶水才能裝滿。

早餐後,搖鈴上課。林至誠親自教子女讀四書五經、《聲律啟蒙》、《幼學瓊林》等。

那時,閩南一帶流行一部康熙年間的刻本《鹿洲全集》,著者藍玉霖是福建漳浦人,號鹿洲。雍正年間,先後任廣東普寧縣令、廣州知府,曾著書七種,合為全集。 林至誠十分崇拜藍玉霖,所以把第二個兒子取名為玉霖,並把《鹿洲全集》作為子女 讀書的教材,還規定子女們都要背誦其中的《清漳賦》。林語堂的國學修養,首先要 歸之於父親的「家庭學校」。在受業國學的同時,傳統文化的各種精華和糟粕,魚龍 混雜地滲入了林語堂的思想意識之中。

父親傾心「西學」「新學」,嚮往牛津大學、柏林大學,可是傳授給林語堂的卻是四書五經,這似有矛盾,其實卻不矛盾。因為,雖然林至誠敞開胸懷地擁抱了異域的文明,但是,他畢竟是在傳統文化的培養基裡成長起來的。像空氣、像陽光、像水分一樣,傳統文化每時每刻都在不知不覺中影響著每一個人,幾乎所有的中國人都難以抗拒這種潛移默化的巨大的渗透力。那時,人們的心路歷程的起點都被安置在同一條起跑線上,那就是從他懂事的那一天起,傳統意識已經浸透了他的靈魂,即使是熱衷「西學」的林至誠也不例外。1907年,阪仔新教堂落成時,林語堂見父親特地趕到漳州城裡,取回一副朱熹手跡的對聯拓本,精心裝裱在教堂的新壁上。用儒家的格言來裝飾宣揚基督教的講台,這就是林至誠牧師親手締造的「中西合璧」。

1905年,林語堂才十歲。他原在阪仔教會辦的銘新小學就讀。可是,望子成龍的父親不滿意銘新小學的師資和教學方法,唯恐因此而危及孩子們的遠大前程,所以在1905年決定讓林語堂三兄弟到廈門鼓浪嶼的教會小學住讀。

弟兄三人乘船沿西溪順流而下,山景、水田、村落、農家……在船邊緩緩而過。晚上,船泊在岸邊竹林之下,竹葉飄打在船篷上。林語堂躺在船上,蓋著一條毯子,仰望著頭頂上五六尺高的地方,竹葉在隨風搖曳。辛苦了一天的船夫,口啣煙管,吞吐自如。其時沉沉夜色,遠景晦冥,隱隱可辨。忽有簫聲隨著水上的微波乘風而至,如怨如訴,悲涼欲絕,林語堂神寧意恬……

樂何如之!美何如之!林語堂多麼希望有一架攝影快鏡把此情此景永久留在記憶之中。他自言自語地說:「我在這一幅天然圖畫之中……對著如此美景,如此良夜,將來在年長之時回憶此時豈不充滿美感麼?」^①

在這西溪的小船上, 林語堂又一次體驗到大自然的無限魅力; 在這只可意會不可言傳的意境中, 他把自己的整個身心都交環給了自然。

從阪仔到廈門旅途上的每一件事,對於長期生活於閉塞的山村裡的林語堂來說都是新鮮的。當時,他只顧激動地以自己的靈魂去擁抱自然,而肯定沒有意識到: 正是在這條小船上他開始了走向世界的航程。

廈門是列強強迫清朝對外開放的通商口岸。那裡的教會學校的辦學條件要比銘 新小學優越得多。

林語堂在廈門鼓浪嶼念完小學就進入廈門尋源書院,即教會辦的中學。林語堂能在這種免收學費又免收膳費的教會學校就讀,從經濟方面上說,對於一個窮牧師的兒子,這實在是難得的最佳撰擇了。

尋源書院的美國校長畢牧師是一個貪得無厭的人。當時,鼓浪嶼正在發展,畢 牧師看準了做房地產生意能賺大錢,就把主要精力放在地產交易上。這位美國人雖 然覺得中國人落後,但是中國的算盤還是先進——因為那時還沒有發明電子計算

① 《林語堂自傳》。

機 — 而且用中國人製造的算盤來計算賺了中國人多少錢,真是其樂無窮。所以, 打算盤的聲音日夜不停地從校長室裡傳出來。畢牧師對中國學生的管理十分苛刻, 不准學生們出去買消夜的點心。他把校長室設在正對樓梯口的房間,就是為了便利 監視學生的行動。

這種辦法怎麼難得住調皮搗蛋的林語堂呢——表面上,學生們經過校長室門口時,無人攜帶食物。但是,宿舍裡的寄宿生卻照樣經常吃夜宵。原來,在林語堂的策劃下,學生們先用竹籃子把買回的東西從窗口吊上樓去,再故意空著雙手大模大樣地從校長的房門口經過。

教會學校古板的教學方法和嚴格的管理制度,束縛了林語堂不羈的個性。他那 旺盛的求知慾像一塊乾燥的海綿一樣,渴望知識的水分來滋潤他的心田。可是教會 學校規定學生不准看中文報紙,不准看閒書。所謂閒書,實際上就是功課以外的書。 林語堂求知的天性受到了無情的壓制。若干年後,成了名的林語堂,曾持續不斷地 攻擊現行教育制度的弊病。他對教育制度的切齒之恨,首先來自教會學校裡的親身 經歷。

當林語堂對知識像飢者求食一樣的渴望時,現代的學校制度卻是建立在兩種臆斷之上:一是以為學生對於各門功課都毫無興趣;二是以為學生都缺乏學習的自覺性。因此,課程的安排完全是強制性的。林語堂對這種忽視學生個性發展的教育方法,非常反感。他說:

我自知對於自然科學和地形學是與味最濃的;我可以不需教員之指導而自行細讀一本十萬字的地理書,然而在學校每星期只需讀一頁半,而費了全年工夫才讀完一本不到三萬字的地理教科書。其餘各門功課,都是如此。此外,強迫上課之暗示,或對教員負責讀書之暗示,皆極為我所厭惡的,因而凡教員所要我讀的書我俱不喜歡。……如果當時有一圖書館,充滿好書,任我獨自與天下文豪神交,我當得特殊的鼓舞。不幸在中學時,沒有圖書館設備,而廈門這一所教會學校與其他非教會學

校大異之點,就是我們教會學校學生不看中文報紙,或其他一切報紙。®

學校原是學習知識的天堂,可是尋源書院竟然用各種措施禁止學生讀課外書, 這是天性自由的林語堂所最不能容忍的。尋源書院視學生看書為非法行為,從早晨 8時至下午5時,把學生關閉在課堂內。凡在校時偷看雜書,或在課堂裡交換意見, 皆是罪過,是犯法。只許學生靜坐室內,任憑教員擺佈。林語堂認為,這完全是在 浪費時間。於是,他只好在課堂裡偷看自己喜愛的書。他說:「上課和不上課的分別 是,在假期,我可以公然看書,而在上課的時候我只好偷偷地看書。」

作為反抗,林語堂不僅偷偷地看自己所喜歡的書,而且他還用作弊來報復這種死板的教育方法。實際上,憑林語堂的天資,應付學校的考試簡直不費吹灰之力。每次都輕而易舉地取得了好成績。他是以第二名的成績,從中學畢業的,但林語堂不承認自己是個用功的學生,而考試時名列前茅,實在是因為對他來說,只考書上的那點內容,太容易了,——當然,他的同學們是決不會同意這種「太容易」的說法的。他之所以要出各種點子,帶頭作弊,是出自反抗性和好奇心交織下的逆反心理。

好奇心使林語堂已不滿足於「偷考卷」之類的傳統作弊方法,他和同學們為對付「背書」,別出心裁地創造了一種智力型的作弊法。林語堂曾得意地介紹了他的「傑作」:

我們捉弄老師的鬼辦法之中,有一件是背書的事,很好玩兒,每個學生都很得意。我們當年都站在走廊下等候,有的人被叫進屋去背書,通常是在兩頁到三頁之內。他背完之後,就以開門為信號兒叫另一個人進去背,他做信號兒,表明要背的那段文字是在前一半兒或後一半兒,由於把門開三四次,別人就知道要背的

① 《林語堂自傳》。

是哪一部分了。①

這個學業優異的孩子卻常被經濟上的貧困所折磨。

家裡每星期給林語堂一枚銅元的零用錢,主要是供理髮之用。一枚銅元在當時可以買一個芝麻餅再加四粒糖。一個正在長身體的少年,通常都有驚人的食慾,林語堂也不例外。所以,那時他特別饞嘴。要是他能像富家子女那樣口袋裡有足夠的零用錢,可以隨意選購愛吃的零食的話,他哪會去對一碗素麵饞涎欲滴呢。遺憾的是,一枚銅元的經濟實力,使他唯有減少理髮次數,才有可能實現吃一個小麻餅的願望。而為了一碗廉價的素麵,他不得不萬分虔誠地祈求上帝的恩賜:他在鼓浪嶼的海邊,緊閉雙目,默濤上帝讓他交好運,賜予他拾到一隻角子的機會,默禱後睜開眼睛,不見上帝賜予的角子;再緊閉雙目,更真誠地祈禱,再睜開眼來,仍不見角子;林語堂不死心,又再三閉目禱告,仍然沒有感動上帝……他失望了。

窮困使林語堂處處受窘。鞋破了,沒有錢買新鞋,只好穿著露出腳指頭的破鞋去踢足球。後來,林語堂在追述這些窮困的往事時,則常常用幽默的形式化解了往事辛酸的內核。

來廈門上學之前,西方文明對林語堂來說是美好而又神秘的。在阪仔,林語堂一家都歎服西方先進的科學技術,但林家所能接觸西方文明的唯一渠道,是外國傳教士和他們所帶來的書報。在廈門,林語堂才真正耳聞目睹了西方文明顯示它在中國存在的最有力的一種方式:戰艦上的水兵和大炮。

1907年,日俄戰爭結束不久,旅順口還是一片斷垣殘壁,老羅斯福就派遣美國艦隊來訪問中國了。艦隊到廈門時,尋源書院的學生應邀前往參觀。林語堂穿著露出腳趾的破鞋,瞪眼看著美國海軍的操演,讚賞著那些鋼鐵怪物的雄偉形象,林語堂羨慕、讚歎,同時也畏懼。

① 林語堂:《八十自敘》。

林語堂把他在廈門所見到的外國人分成三個類型:傳教士,穿著清潔無瑕和洗 熨乾淨的白衣,林語堂對他們有本能的好感;酗酒的外國水手,在鼓浪嶼街上狂歌 亂叫,令林語堂恐慌;頭戴白通帽的外國商人,坐著四人抬的轎子,對中國的赤腳 頑童隨意地拳打腳踢,使林語堂討厭。

世界是雜色的,生存於這世界上的各種文明自然也是雜色的。喝醉的外國水手嘔吐在鼓浪嶼大街上的穢物,和外國商人留在中國兒童身上的皮鞋印,與美妙動聽的西洋音樂同時存在於廈門。出身於牧師家庭的林語堂,自然要比一般人更容易接受「世界是雜色」的觀念。所以,對校長的惡感並不影響他對校長夫人的好感。那時,林語堂對西洋音樂簡直著了迷。美國校長畢牧師夫人(Mrs.Pitcher)是一位端莊淑雅的女士,林語堂不僅喜歡聽她唱的歌,而且連她説話的聲音在林語堂聽來也溫柔悦耳,抑揚頓挫,不啻音樂之美。傳教士女士們的女高音合唱,使林語堂印象深刻,終生難忘。

鼓浪嶼是廈門的一個小島,風景如畫,素有海上花園之稱。島上有外國人的俱 樂部,每當外國軍艦到廈門,舉行歡迎式時,總要請俱樂部的銅樂隊在一個綠草如 茵的運動場上演奏。

平時,外國人在俱樂部裡打網球、喝咖啡、吃冷飲,由中國西崽(舊時稱在洋人開辦的洋行或西餐廳等當僕役的男子。)伺候。林語堂常和街上的兒童們從圍牆的穴隙中窺視裡面的活動,這才是名副其實的看「西洋鏡」哩。

俱樂部開舞會時,尋源書院的學生常常立在窗外,觀看裡面的男男女女穿著晚 禮服,翩翩起舞,這使初來乍到的林語堂瞠目結舌。因為在阪仔,朱熹所規定的竹 簾子還在忠實地執行著「男女大防」的使命;而在鼓浪嶼的外國俱樂部裡,不僅沒有 竹簾子之類的防線,而且還男擁女抱地跳舞,使少見多怪的林語堂覺得這是令人難 以置信的人間奇觀。林語堂後來在《自傳》裡說:

這是鼓浪嶼聞所未聞的怪事,由此輾轉相傳,遠近咸知外國男女,半裸其體, 互相偎抱,狎褻無恥,行若生番了。我們起初不相信,後來有幾個人從向街的大

門外親眼偷看才能證實。我就是偷看者之一,其醜態怪狀對於我的影響實是可駭可怕之極。這不過是對外國人驚駭怪異之開端而已;其後活動電影來了,大驚小怪陸續引起。

1912 年,林語堂中學畢業了,下一站將是他生命軌道上的一個重要的站頭 —— 大學。

離開尋源書院那一天終於到來了。上午,舉行畢業典禮,美國領事安立德(Julean Arnold)在典禮上發表演說。畢業式後,一陣淡淡的離愁湧上林語堂的心頭。他坐在臥室的窗台上,眺望遠處的運動場和近處的建築,翌日早晨,同學們就要各奔前程了,這是最後的時刻。林語堂靜心冥想了足足半個小時,回顧四年的中學生活,他希望中學生活裡一切有意義的時光永遠留駐在自己的腦海之中。

畢業後怎麼辦?當然上大學!上甚麼大學?當然是聖約翰!這是父親和哥哥早就為林語堂設計好的前程。那一年,二哥林玉霖即將從聖約翰大學畢業,已經可以資助林語堂去上大學了。但是,家裡的經濟仍很拮据,因為自從幾年前賣掉了祖母在漳州的房子之後,家裡再沒有可變賣的祖產了。事到臨頭,父親算了又算,還缺少一百塊大洋,林至誠有一個富有的學生,只要開口,借一百塊錢是不成問題的。但父親總覺得老師向學生借錢,難以啟齒,直到臨行前,實在別無他法,林至誠才抹下臉來,硬著頭皮去借來了這筆錢。看到父親為借錢而為難的樣子,林語堂的心都快要碎了,他立志要以發奮成才來報答父兄們的養育之恩!

終於來到了聖約翰!聖約翰,林語堂夢寐以求的地方,從林樂知的書刊上,從 父親和哥哥的嘴裡,在他自己的夢境中——林語堂早就熟悉了聖約翰。

這座聖公會辦的教會大學,坐落在蘇州河畔,全部校舍都是清一色的西洋建築。每棟紅磚樓房裡面,似乎都隱藏著林語堂所渴望探求的西方文化的奧秘;每一間教室中間,彷彿都是一個漩渦。但那不是陷阱,也不是圈套,而是許許多多交織在一起的問號,知識的問號,人生的問號,未來的問號……

聖約翰,也像一艘航船,這是艘給林語堂帶來希望的航船。在中國傳統文化的

汪洋大海裡,這是一艘每顆螺絲釘都來自西方世界的航船,然而,它的乘客都是中國人。林語堂企圖藉助這艘航船登上文明的彼岸。

1912年的聖約翰,以它高水準的英文教學而名冠全國,它培養了中國的一代外交人才,是顏惠慶、施肇基、顧維鈞等外交家的母校,所以,它在國際上享有相當的聲望。當林語堂剛入學的時候,聖約翰也許沒有意識到:這個牧師的孩子將為聖約翰的校史增添自豪的一頁。

可是,林語堂卻從來也沒有盲目地讚揚過聖約翰,他對母校的褒貶,倒是持論公正的。他說,聖約翰「的確是學習英文最好的大學,而在學生們的心中,這也就是聖約翰大學之所以存在的緣故。雖然它是聖公會的,它對大多數的學生的秘密使命卻是培植為成功的買辦來做上海大亨們的助手。事實上學生英文的平均水準,並不超過一個買辦的條件」[®]。

一個向量,是正是負,要看你追求甚麼;一個砝碼,是重是輕,要看你怎樣追求。林語堂追求的是知識,在知識面前,他永遠是一個飢餓的孩子。然而,從中學到大學,從廈門尋源書院到上海聖約翰,林語堂求知的天性不斷受到種種人為的束縛。兒時,小和樂是家庭的寵兒,他的求知慾在阪仔的小天地裡得到了充分發揮,離開阪仔以後,廈門和上海的教會學校的各種不近人情的教學管理制度使「頭角崢嶸」的林語堂感到難以忍受。雖然,從經濟的角度,林語堂始終感激教會學校為他這個窮孩子提供了有力的資助。但從文化教育的角度上看,教會欠了林語堂一筆「債」,那就是教會學校不准中國學生接觸中國文化,特別是民間文化的規定,使林語堂和中國傳統文化之間出現過一個長達十多年之久的文化「斷層」。對於自幼酷愛中國文化的林語堂,這是一個巨大的精神損失。他曾憤慨地說:「我的中等教育是完全浪費時間」²。

平心而論,「完全浪費」一語,有點偏激。因為,書院畢竟給予了他外語、地理、

① 林語堂:《從異教徒到基督教徒》。

② 林語堂:《八十自敘》。

算術、地質等科學知識。然而,權衡得失,好像得不償失。因為,學校教育一刀切 地割斷了中國學生和本國文化的聯繫,甚至不准學生看中國戲劇,以致,林語堂在 二十歲之前知道古猶太國約書亞將軍吹倒耶利哥城,知道耶和華命令太陽停住以使 約書亞殺完迦南人等《聖經》故事,卻不知道孟姜女哭塌長城的民間傳說,不知道后 羿射日、嫦娥奔月、女媧補天等中國神話故事。這一切都是這個文化「斷層」所造 成的後果。

所謂「斷層」的意思也不是絕對的,並不是一刀兩斷的意思,並不是「斷」得對中國文化一無所知。因為,早年,父親的「庭訓」使他對儒家經典打下了一個扎實的根底。所以「斷層」只是指相對地削弱了林語堂和民間文學、市民文學的聯繫。林語堂萬分惋惜地談論過這個「斷層」所造成的損失。他說:「基督教教育也有其不利之處,這點我們可以很快看出的。我們不只要和中國的哲學絕緣,同時也要和中國的民間傳說絕緣。不懂中國哲學,中國人是可以忍受的,但不懂妖精鬼怪及中國的民間故事卻顯然是可笑的。剛好我童年所受的基督教教育太完美了。那是因為我的教會是加爾文派。我不准去聽那些漳州盲人遊吟歌手用吉他伴奏所唱的古代美麗的故事。……我十分憤怒。我被騙去了民族遺產。這是清教徒教育對一個中國孩子所做的好事。我決心反抗而沉入我們民族意識的巨流。」^①

在聖約翰大學,林語堂和在尋源書院時一樣,是一個常年考第二名的高才生。 只要稍微再花一點功夫他有把握去爭取第一名的,但他不願意。原因很簡單,林語堂向來對課堂學習不大認真,覺得太容易了,無需花費力氣,這是其一;其次是林語堂有一條座右銘:凡做甚麼事都不願居第一。所以,無論在哪一所學校,每逢考試來臨,別的學生正在「三更燈火五更雞」的苦讀時,他總是逍遙自在地遊蕩。

當年,上海的蘇州河還沒有受到嚴重的環境污染,雖然說不上清澈見底,卻也是個魚蝦藏身之地。聖約翰大學的學生們常來此以垂釣為樂趣,可以捕捉到鰻魚、鯽魚和其他小魚。但到考試前夕,平時熱鬧的河灣頓時顯得冷冷清清,因為學生們

① 林語堂:《從異教徒到基督教徒》。

要為高分而拚搏,哪裡顧得上釣魚。然而,就在河灣最冷清的那幾天裡,常常有一個衣著樸素的學生,逍遙自在地悠然垂竿。由於競爭者減少,釣得的機會相對增多,所以每天都能滿載而歸,這個學生就是林語堂。

有一次,臨考前一天,一位同學被林語堂在蘇州河邊的豐收所誘惑,決定跟林 語堂一起去釣魚。晚上,那同學高興地檢點著自己的戰利品,而在次日的考試中, 這個勝利的釣魚者在考場上卻失敗了。可是,同去釣魚的林語堂仍然考出了高分。 看來,林語堂的學習方法只適合他自己,你可以羨慕,卻難以模仿,簡單的模仿, 只會得到「東施效顰」的結果。

林語堂不願讓考試來束縛自己的天性。想釣魚,就去釣魚,決不為分數而放棄釣魚,他自信如果再努力一點,他可以在班上成為第一名,但他不幹,寧可輕輕鬆鬆的得一個第二名。正好在同學中間有一個和他一樣聰穎、肯為分數而死記硬背的「傻小子」,於是,第一名就讓這個「傻小子」奪走了。對此,林語堂毫不可惜,因為他深知死讀書得來的分數,就像留在鬆軟的沙灘上的腳印,隨時會被潮水抹掉。

大學二年級結束時,林語堂大出風頭。

結業典禮上,他榮獲三種獎章,同時又代表講演隊登台領取優勝的銀杯。在同 一典禮上一人四次登台領獎,創造了聖約翰大學的領獎紀錄,轟動全校。

當時,聖約翰大學和聖瑪麗女子大學為鄰,林語堂創造領獎紀錄的佳話,很快傳到了女校。於是,聖約翰的寵兒又變成女校姑娘們心目中的白馬王子,他像一片雲彩,飄逸在蘇州河邊的教會文化小區的上空。

浪花總是沿著揚帆者的路開放的。林語堂輕易榮獲高分的奇跡被傳為美談的同時,他在體育競賽中取得的獎章也引人注目。這位校園明星與傳統高才生的老氣橫 秋弱不禁風的面貌截然相反。他朝氣蓬勃,文武雙全。

林語堂是多項體育運動的出色選手。既是聖約翰大學划船隊的隊長,又是一英 里賽跑紀錄的創造者。1915年5月15日至22日,第二屆遠東運動會在上海虹口公 園舉行,在由菲、日、中三國選手參加的國際運動會上,中國隊囊括足球、排球、 游泳、田徑四項冠軍,榮獲總分第一。林語堂代表中國參加過遠東運動會,幾乎獲

得獎牌。

他打網球,踢足球,還從夏威夷留學生根耐斯那裡學會了打棒球的技術,是一 名精於投上彎球和下墜球的壘手。

聖約翰的校園有美麗的草坪,芳草如茵;有高大的喬木,綠蔭如蓋。生性嚮往 自然山水的林語堂,常在這草木蔥蘢的景色中流連忘返。然而,最吸引他的,還是 那激發他競爭意識的運動場。網球場、足球場、棒球場上時常可以看到林語堂矯健 的身影。聖約翰時代的業餘運動員生涯,為他造就了壯健的體魄,使他終生受益。 林語堂在回憶校園生活時説:

我在聖約翰大學的收穫之一,是發展飽滿的胸脯;如果我進入公立的學校, 就不可能了。[©]

青春似火。在聖約翰的那幾年,林語堂風華正茂,是校園裡的風雲人物。這位全能型的校園文化積極分子,還是一名口才出眾的演說者,經常在演講比賽中獲勝。林語堂自幼愛好辯論,兒時,有人問小和樂長大後的志向,他回答說:(一)做一個英文教員;(二)做一個物理教員;(三)開一個「辯論」商店。「辯論」商店這一條,在大人眼裡,自然是孩子的戲言,但在小和樂,這卻是認真的回答。他以有「辯才」、愛好「辯論」而聞名於同齡人之中。在家裡,他還有一個綽號:「論爭顧客」。此刻,大學校園為這位愛辯論的「論爭顧客」提供了競賽的場地。

可是,父親對林語堂在文體方面的成績並不感興趣。有一次,父親來上海,去 運動場觀看比賽,參賽的林語堂藉機大顯身手,但父親看後不以為然,因為父親只 關心智育,不關心體育,老人家認為體育競賽中的勝負與智力上的角逐不相干,他 只關心兒子在智力競爭中的成果。

① 林語堂:《從異教徒到基督教徒》。